



2023届毕业生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还款指引



2023年5月

目录

1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2

贷款还款方式

3

提前还款

4

正常还款

5

继续贴息

6

其他说明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4月14日,财政部、教育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联合下发了《关于做好2023年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工作的通知》(财教〔2023〕63号,以下简称《通知》),政策是面向**2023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国助贷款学生**。政策主要内容:

一是对2023年内应偿还的国助贷款利息予以免除,参照国助贷款贴息政策,由财政资金给予补贴;

二是2023年内应偿还的国助贷款本金,经贷款学生自主申请,可延期1年偿还;

三是承办银行应按照调整后的贷款安排报送征信信息,已经报送的应当予以调整。

目录

1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2

贷款还款方式

3

提前还款

4

正常还款

5

继续贴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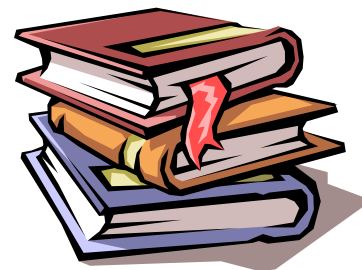
6

其他说明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的还款方式

- ★ 提前还款：毕业前和毕业后均可提前归还贷款
- ★ 正常还款：毕业后按月归还贷款
- ★ 继续贴息：毕业后继续攻读高一级学历，财政继续贴息



目录

1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2

贷款还款方式

3

提前还款

4

正常还款

5

继续贴息

6

其他说明



提前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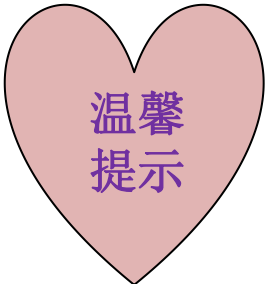
学生提前偿还国家助学贷款本金，可选择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根据4月14日下发的财教〔2023〕63号通知，2023年应届毕业生在**2024年1月1日前**提前偿还贷款本金，利息由财政贴息，学生不用归还贷款利息。**2024年1月1日起**，提前偿还贷款本金，银行按贷款实际天数计收利息，利息由学生本人支付，银行不加收除应付利息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部分还款的次数不限，部分还款后按实际剩余贷款本金计收利息。

提前还款

还款途经：

学生可通过中国银行手机银行或网上银行自行还款。提前还款操作的安全工具是“**手机交易码+动态口令**”或“**手机盾**”，没有开立中国银行动态口令牌或开通手机盾，提前还款无法操作。



温馨
提示

- 1、“动态口令牌”开立或过期更换方式：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到中国银行网点办理。
- 2、“手机盾”开通方式：登陆手机银行，在“安全工具”模块下，选择“管理手机盾”进行申请开通。

提前还款

开通手机盾：



提前还款

提前还款请从“我的贷款”模块进入，**不是**“国家助学贷款”模块



提前还款



国家助学贷款	
贷款金额(人民币元)	8,000.00
期限/利率	0个月/4.00%
本期应还	26.67
还款日	2023/06/01 还款记录
还款账户	6216 ***** 更改
还款方式	按月等额本金
贷款日期范围	2018/01/01 - 2034/07/01
剩余应还本金	8,000.00
截止当前应还利息	3.55
贴息比例	100
贴息截止日	2024/07/01
贷款账号	6216*****
贷款机构名称	中国银行广州天河支行营业部
贷款机构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60号101房、301房、2楼
贷款机构电话	02037162016
个人所得税减免信息填写请参考《个税申报操作指南》	
提前还款	

温馨
提示

1、部分提前还款时，出现报错码RL. PR247。

因国家助学贷款还款期限是固定的，不能缩短，**请重新选择“还款减少期数不变”**；

2、提前还款确认时，出现报错码PB091。

因提前还款只接受“手机交易码+动态口令”或“手机盾”这两种安全工具，请返回安全工具模块**开通手机盾**，然后再操作提前还款。

目录

1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2

贷款还款方式

3

提前还款

4

正常还款

5

继续贴息

6

其他说明



正常还款

学生毕业后按月偿还贷款

2021年（含）及以前年度申请的贷款

学生与银行工作人员当面签署纸质《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如特殊情况未能参加现场签约，请在正常上班时带上身份证原件到中国银行甘肃省分行消费金融中心签署。

2022年申请的贷款

学生登录中国银行手机银行提交毕业确认，学校进行线上审批。

正常还款

例1：学生2019年入学，一次性办理了4年的国家助学贷款。2021年财政部、教育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贷款政策的通知》，提高国家助学贷款额度，学生2021学年和2022学年都办理了调额（提高贷款额度）。

需办理的手续：

2019年和2021年（调额）申请的贷款**分别**线下签订纸质《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2022年（调额）申请的贷款登录中国银行手机银行进行毕业确认。

正常还款

例2：学生2021学年和2022学年分别办理了1年的国家助学贷款。

需办理的手续：

2021年申请的贷款线下签订纸质《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2022年申请的贷款登录中国银行手机银行进行毕业确认。

例3：学生2022学年办理了1年的国家助学贷款。

需办理的手续：

2022年申请的贷款登录中国银行手机银行进行毕业确认。

正常还款

还款期限：

A: **2015学年-2019学年办理的贷款**，还款期为毕业后13年，延迟还本时间为3年，即毕业后头3年只需归还贷款利息，不需归还贷款本金。

B: **2020学年及以后办理的贷款**，还款期为毕业后15年，延迟还本时间为5年，即毕业后头5年只需归还贷款利息，不需归还贷款本金。

还款日：

2021年（含）及以前年度申请的贷款还款日为**每月1号**，2022年申请的贷款还款日为**贷款发放日**。

正常还款

线下签订的《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模板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

甲方：张三（借款学生）
身份证号码：440106*****
父母（或法定监护人）住所：广东省*****
邮政编码：51****
工作单位：广州移动（若没有填“暂无”）
手机号码：136*****
固定电话：（没有可不填）
电子邮箱：123*****@qq.com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经办银行）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60号
邮政编码：510620
联系电话：020-37162231

本协议为甲方和乙方签订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X2021200081*****号（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约定的从属协议，用以明确甲方向乙方归还国家助学贷款计划。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订立如下还款协议：

一、截至2023年6月30日，甲方从乙方获得国家助学贷款共计人民币肆仟元整（大写）；

二、甲方于2023年7月1日因毕业原因进入还款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甲方采用以下第 贰 方式按 月 分 150 期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从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7月1日共30期归还贷款利息；从2026年7月1日至2036年7月1日共120期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每期扣款日为还款月份的1日。

（一）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

还款总月数

月利率*（1+月利率）

每月还款额=

还款总月数

（1+月利率） - 1

每月贷款利息=贷款本金余额*年利率/360*每月天数

（二）等额本金还款法（按月）

每月还款额=

贷款本金

÷（贷款本金 - 累计已归还本金）*月利率

还款总月数

每月贷款利息=贷款本金余额*年利率/360*每月天数

四、经双方确认的贷款，在本还款协议履行期间，按贷款期限执行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政策。如遇利率调整，合同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按合同约定利率计息；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则从次年对应的贷款发放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计息。

五、甲方授权乙方直接从甲方在乙方开立的账户中扣款，用于归还贷款本息，户名为：张三，账号为：6013*****1234。

第 1 页

第 2 页



BANK OF CHINA

3、对已向甲方或甲方担任法人、出资人、担保人、企业经营者、实际控制人或管理团队主要成员的个人、机构或组织发放的授信进行授信后风险管理；

4、审核甲方个人征信异议申请。

（三）如果乙方超出本授权范围进行数据报送和查询使用，则乙方应承担与此有关的法律责任。

（四）若甲方在乙方业务未获批准办理，甲方接受乙方文件管理要求将甲方信用报告等资料留在乙方留存，无须经回甲方。

甲方声明：甲方已仔细阅读上述所有条款，并已特别注意字体加粗的内容。乙方已应甲方要求对相关条款予以明确说明。甲方对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甲方自愿作出上述授权、承诺和声明。

十、本协议自甲方签字乙方负责人或授权签署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捺印）
张三（手写）

乙方：（公章）

2023年5月8日 _____ 年__月__日

第 4 页

正常还款

线下签订的《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注意事项：

- 1、还款协议为纸质装订协议（共四页），学生需对还款协议进行骑缝签字确认。
- 2、还款协议第二页填写的扣款账户为贷款合同末页的“甲方个人账户”。如学生已通过手机银行更改此账户，则请填写更改后的新扣款账户。
- 3、还款协议内容不能涂改，请认真填写。如银行核对后发现填写有误，则通知学生重填。

正常还款

手机银行操作毕业确认

059国助首页-毕业确认

09:41

国家助学贷款

亲爱的同学，请在毕业离校之前完成毕业确认

贷款余额(元) ⓘ

50,000.00

再次申请

[继续贴息申请](#) | [申请记录查询](#)

放款记录

放款日	当前余额	>
2022/02/28	10,000.00	>
2022/02/28	10,000.00	>
2022/02/28	10,000.00	>

060小提示

贷款余额仅展示线上办理的国家助学贷款总金额，线下办理的国家助学贷款请在“我的贷款”中查看。

确认

061毕业确认

09:41

毕业确认

毕业去向 [请选择 >](#)

手机号 158****2561

家庭居住地区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 >](#)

详细地址 [灞桥区金桥二路1717号某某社区振业泊公馆16号楼4单元2201](#)

34/50

家庭成员姓名 中大银

与学生关系 [父子 >](#)

家庭成员手机号码 178****5647

[保存并提交](#)

[保存](#)

目录

1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2

贷款还款方式

3

提前还款

4

正常还款

5

继续贴息

6

其他说明



继续贴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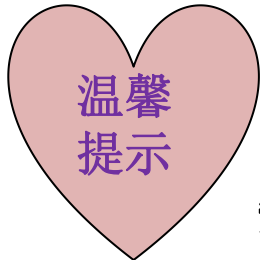
继续攻读高一级学历的学生可申请继续贴息

2021年（含）及以前年度申请的贷款

学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填写纸质《国家助学贷款调整还款计划及贴息申请书》，并提交录取通知书原件（审核用）和复印件（银行留存）给学校/银行审核，经学校和银行盖章确认后生效。

2022年申请的贷款

学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登录中国银行手机银行提交继续贴息申请，上传录取通知书等资料影像，学校在线审批后生效。



温馨
提示

办理**继续贴息前**请先办理**正常还款**手续，待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再提交继续贴息申请。继续贴息申请生效前请按正常还款协议约定进行还款，避免贷款逾期影响征信记录。

继续贴息

线下签订的《国家助学贷款调整还款计划及贴息申请书》模板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调整还款计划及贴息申请书	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甲方： <u>张三</u> （借款学生）	2. 因继续攻读学位申请贴息
乙方： <u>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u> （经办银行）	甲方于 <u>2023</u> 年 <u>6</u> 月 <u>30</u> 日，毕业于 <u>华南理工大学</u> （高校名称），毕业后在 <u>暨南大学</u> （高校名称）攻读 ☒ 硕士研究生学位/
丙方： <u>华南理工大学</u> （高校机构）	☐ 博士研究生学位（附录取通知书的复印件）。甲方现申请自 <u>2023</u> 年 <u>9</u> 月 <u>1</u> 日至 <u>2026</u> 年 <u>6</u> 月 <u>30</u> 日继续攻读学位贴息。
甲方于 <u>2021</u> 年 <u>11</u> 月 <u>5</u> 日签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u>JX2021200081*****</u> 。贷款金额人民币 <u>肆仟元整</u> （大写），¥ <u>4000</u> （小写），期限为 <u>20</u> 个月。	3. 因休学申请贴息
甲方现因以下第 <u>贰</u> 条原因，提出相关申请。	甲方自 <u> </u> 年 <u> </u> 月 <u> </u> 日至 <u> </u> 年 <u> </u> 月 <u> </u> 日休学，现申请在休学期间贴息。将预计首次还款时间由 <u> </u> 年 <u> </u> 月 <u> </u> 日调整为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1. 因继续攻读学位申请调整还款计划	本申请书与原借款合同和还款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原借款合同和还款协议中与本申请书不一致的内容，以本申请书为准。
甲方于 <u> </u> 年 <u> </u> 月 <u> </u> 日，毕业于 <u> </u> （高校名称），将自 <u> </u> 年 <u> </u> 月 <u> </u> 日至 <u> </u> 年 <u> </u> 月 <u> </u> 日，在 <u> </u> （高校名称，附录取通知书的复印件）攻读 ☐ 硕士研究生学位/ ☐ 博士研究生学位。	甲方签字： <u>张三（手写签署）</u> <u>2023</u> 年 <u>5</u> 月 <u>8</u> 日
甲方于 <u> </u> 年 <u> </u> 月 <u> </u> 日签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原还款协议规定，甲方自 <u> </u> 年 <u> </u> 月 <u> </u> 日至 <u> </u> 年 <u> </u> 月 <u> </u> 日归还贷款利息。甲方自 <u> </u> 年 <u> </u> 月 <u> </u> 日至 <u> </u> 年 <u> </u> 月 <u> </u> 日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现申请调整为自 <u> </u> 年 <u> </u> 月 <u> </u> 日开始归还贷款利息，自 <u> </u> 年 <u> </u> 月 <u> </u> 日开始	乙方意见：同意甲方提出的以上第 <u> </u> 条申请。 (公章)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第 1 页	第 2 页

继续贴息

手机银行提交继续贴息申请1

067-3-选中

国家助学贷款

亲爱的同学，请在毕业高校之前完成毕业确认

贷款余额(元) 50,000.00

再次申请

继续贴息申请 | 申请记录查询

放款记录

放款日	当前余额
2022/02/28	10,000.00
2022/02/28	10,000.00
2022/02/28	10,000.00

067-4-未选择下一步提示...

继续贴息申请

请选择需要继续贴息的贷款

- ☒ 清华大学 本科 2017-2018学年 人民币元 200,000.00
- ☐ 清华大学 硕士 2021-2022学年 人民币元 200,000.00
- ☐ 清华大学 博士 2024-2025学年 人民币元 200,000.00
- ☐ 清华大学 博士后 2027-2028学年 人民币元 200,000.00

请选择需要继续贴息的贷款

下一步

068贴息申请选择原因

继续贴息申请

贴息申请原因 请选择 >

下一步

保存

继续贴息

手机银行提交继续贴息申请2

070-1高校名称-空

就读高校

某高校

未查到该高校，请检查高校名称

070-2资料上传-空

影像资料上传

添加图片

1.图片仅支持格式：jpg/png/jpeg;
2.图片名称不含中文字符;
3.影像资料上传文件:
继续攻读：录取通知书及学生证
休学：高校教务部门出具的休学证明材料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提交

070-3继续攻读-确认信息...

确认信息

贴息金额(人民币元)
100,000.00

贴息申请原因 继续攻读

继续攻读信息

高校地区 陕西省西安市

高校名称 交通大学

学位 硕士

学位学制 三年制

入学年份 2021年

影像资料信息

IMG_37D6E8A5C3C1.png

IMG_37D6E8A5C3C2.png

安全工具 动态口令+手机交易码 更改

确认

目录

1

2023年贴息政策解读

2

贷款还款方式

3

提前还款

4

正常还款

5

继续贴息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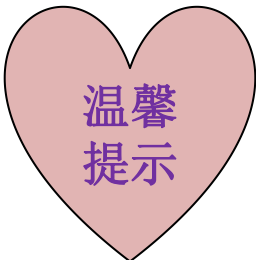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一、信息隔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个人存款账户实名制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我行分别在2019年9月2日和2020年6月30日发布《关于开展个人客户身份基本信息核实和完善的公告》，客户如在我行留存的身份信息不完整、不真实，或有效**身份证件过期且在合理期限内没有及时更新**，我行将无法对其名下的账户继续提供金融服务。如果学生**身份证件过期超90天未维护**，将导致**贴息失败或还款扣账不成功**，贷款逾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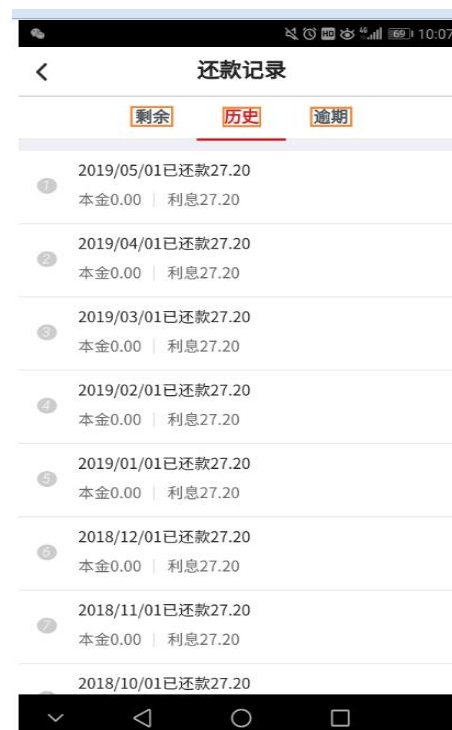
温馨
提示

为保证您的账户正常使用，请通过中国银行营业网点或中国银行手机银行APP、中银客信通小程序等渠道查看并核对您的身份信息，如存在信息不准确、不完整、证件信息过期等情况，可通过上述渠道更新和完善。

其他说明

二、查询还款计划和还款记录

“剩余”是查看未来的还款计划，“历史”和“逾期”是查看以前的还款记录。



其他说明

三、更改还款账号

选择新还款账户，点击“本人同意签署”→“提交”，按照你设定的“安全工具”输入信息进行“确认”。



其他说明

四、手机银行上的“待办”功能

银行会对贷款客户发出供款提醒。该功能面向所有贷款客户，学生在手机银行也会看到该提醒。在贴息期内贷款利息由财政补贴，该提醒可以不用理会。



其他说明

五、获取还款凭证

贷款结清后，如有需要，可本人带身份证原件到附近中国银行网点的智能柜台，选择贷款与分期模块打印含电子章的结清证明。

